

110 年特殊奧林匹克軟式曲棍球競賽 防疫計畫規定

主旨：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控制，本會依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體育署頒定之「大型體育運動賽會及活動防護措施處理原則」，以及防疫中心 110.8.23 頒布之「二級防疫警戒」指引，請參賽單位遵守下列規定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：衛福部防疫中心 110.8.23「二級警戒」指引：各場所必須配戴口罩、量體溫、保持社交距離，並配合實名制，未遵守者將無法參賽。
- 二、對象：參加本場競賽之選手、教練、隊職員、裁判、大會工作人員…等。
- 三、執行：由本會成立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應變小組」，由總幹事擔任負責人，並設任務分組，掌控整個疫情監控及反應。

防疫規定內容：

1. 各隊選手於報到時必須提交下列健康證明之一(證明正本或數位證明皆可)，大會檢查完成後將於選手識別證貼上標記貼紙：
 - (1) 接種第一劑新冠疫苗滿 14 天以上之證明(持疫苗證明卡)
 - (2) 確診者之康復證明或解除隔離通知書
 - (3) 未打過疫苗者必須進行現場快篩(篩劑自備或向大會購買每劑 350 元)等待 15 分鐘後，呈現陰性才能進入，快篩時效為 7 天。
2. 進入場館或校園必須團進團出，請攜帶識別證；教學區參賽人員請勿進入。
3. 進入場館必須戴口罩、測量體溫，並由大會準備潔用酒精噴手。比賽場館除上場球員、裁判不用強制戴口罩之外；其它場內大會工作人員、志工、隊職員、替補球員必須戴口罩、並保持至少 1.5 公尺社交距離。
4. 10 月 30 日(星期六)上午 11:00-11:30 開幕式受限於場館內控制在 80 人以內，採各單位(隊)推派 5 名選手及 2 名隊職員代表入場參加，其餘人員得於場館外選手休息區。
5. 能力分組賽；決賽時場館限當場次參賽球隊人員進入比賽場館；觀眾不得進入。進入體育館必須在入口處集合，核對識別證及名冊後進入。
6. 所有居家檢疫、居家隔離以及自主健康管理未解除者，不得進入比賽校園場館。

7. 球員在賽前 14 天(10 月 15 日)開始自主健康管理，包含：每天測量體溫、不出入人多之公共場所、避免與隔離者接觸…等可能導致傳染途徑。如有出現發燒、咳嗽、胸悶等呼吸道症狀或腹瀉、嗅覺、味覺異常…等症狀請勿隨隊，並請各隊教練、老師等協助。
8. 選手休息區設於體育館外帳篷區，中午用餐時間大會將提供室內教室並採梅花座進食用膳；除飲用水由大會提供外（自己攜帶水壺），其它飲料、冰品及食品…等，禁止在校園內及場館內食用。
9. 比賽前、比賽後請用肥皂洗手或大會準備清潔用酒精噴手及消毒。
10. 比賽結束後，請各隊盡速離開比賽場館內，以便場館內控制在 80 人以內；同時避免群聚一起的高風險！
11. 請各隊教練轉知家長、該隊加油人員、觀眾…等，為掌控疫情，避免感染，請勿進入比賽場館或校園。
12. 所有垃圾做好分類，禁止飲食、飲料避免留下垃圾，造成感染。
13. 各參賽單位及大會工作人員車輛，請停放在體育館下方之停車格。

110 年特殊奧林匹克軟式曲棍球競賽 車輛登記表

單位名稱：

填報人：

手機：

進入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校園車輛登記(實名制)：未登記車輛禁止進入校園。

車牌號碼	姓名	連絡電話	備註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客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型車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客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型車

1. 請確實填寫，本會依據個資法第 8 條、第 15 條、第 19 條相關規定登錄及保密。
2. 本表請於 10 月 25 日（星期一）前傳真至本會秘書處（02-25989491），以利造冊作業。